

证券代码：300603

股票简称：立昂技术

编号：2023-060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3,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均含本数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，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.00元/股（含本数），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12日和2023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8）及《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0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首次回购股份情况

截至2023年7月31日，公司尚未回购股份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日